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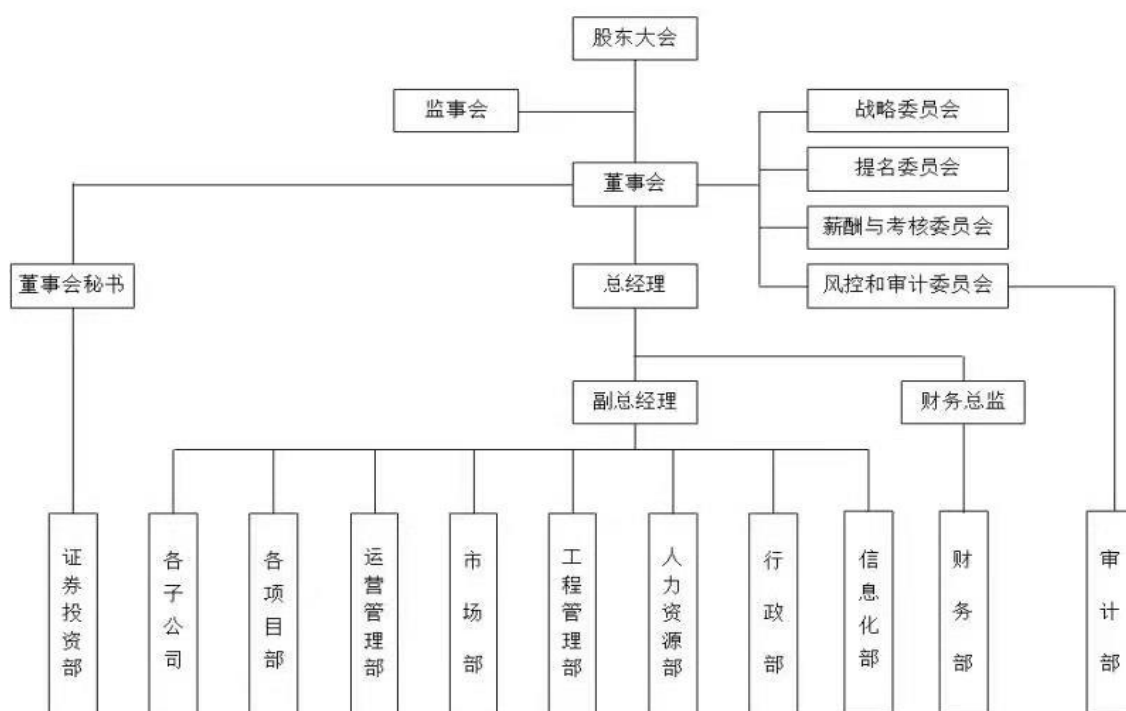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2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2月17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世超先生召集并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为进一步理顺公司管理职责，提高运行效率，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和管理实际，董事会决定，拟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并委托总经理实施，具体调整如下：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委托中天融（深圳）为银行保函申请人的议案》

公司拟委托中天融非融资性担保（深圳）有限公司作为保函申请人在 2021 年 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开立以我公司为被保证人的履约保函。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